

周文雍和陈铁军——刑场上的婚礼

广东省开平市有一座烈士陵园，在鲜花和松柏的环绕中，矗立着高9米的纪念碑，碑前建有四个步级平台，中央刻有“浩气长存”四个大字。碑上镌刻着叶选平的题词“周文雍陈铁军烈士纪念碑”，碑座正面的碑文上记录了两位烈士的革命事迹。碑座左面是陈铁军烈士的箴言：“一个革命者应该学习古今中外伟大人物的高贵品质和英雄气概。”右面是周文雍烈士就义前写的不朽诗句：“头可断、肢可折，革命精神不可灭。壮士头颅为党落，好汉身躯为群裂。”

周文雍（1905-1928）出生于广东省开平市，曾领导省港大罢工、广州起义等，是大革命时期广州地区青年运动和工人运动的杰出领袖之一。陈铁军（1904-1928），原名陈燮君，出生于广东佛山一个华侨家庭。为表明投身革命的坚定信念而改名陈铁军，她是一名优秀的共产党员。周文雍、陈铁军的故事诠释了他们对革命事业赤胆忠心、舍生取义的坚定信念，流传甚广、感人肺腑。2009年9月，周文雍和陈铁军被评为“100位为新中国成立作出突出贡献的英雄模范人物”。

1927年广州四一五政变后，中共广东区委、省港罢工委员会、工会等领导机关均遭破坏，大批共产党人被捕或被杀害，周文雍也受到通缉。周文雍与陈铁军服从党组织安排，以夫妻身份作为掩护开展地下活动。平时，陈铁军协助周文雍的工作，并扮演“妻子”的角色照顾他的生活起居。在周文雍遇险被囚时，陈铁军与其他同志巧施妙计成功救出身受重伤的“丈夫”，无微不至地看护他。广州起义失

败一个月后，陈铁军与时任广州市委组织部部长的周文雍再次以夫妻名义回到广州，寻找失去联络的同志，开展重建地下党组织的工作。在一起工作的岁月里，周文雍优秀的领导能力、忘我的工作热情、坚忍不拔的毅力深深地吸引着陈铁军，而陈铁军的果敢机敏、兰心蕙质也打动了周文雍。拥有共同的追求和理想的两位年轻人渐渐相互吸引，暗生情愫。但是，他们始终把革命利益放在第一位，以极大的热忱全心全意投入到工作中，将儿女私情埋藏在心里，一直保持着纯洁的同志关系。

1928年，由于叛徒告密，周文雍和陈铁军在居住的公寓内不幸被捕。当时的广州市公安局局长朱晖日亲自提审他们，企图获得中共党组织的机密。但是，严刑拷打、威逼利诱都不能让周文雍和陈铁军透露党组织一丝一毫的信息。敌人又提出让他们写自首书，并答应只要写下自首书就释放他们，还奉送大量钱财。然而，这个办法也是徒劳，敌人决定开庭审判他们。周文雍把法庭当作宣传革命真理的讲台，毫不畏惧地与敌人开展斗争。最后，法官宣判周文雍、陈铁军死刑。由于周文雍的影响力极大，为了威慑广大民众，将对他们执行公开处决。当法官问周文雍有什么最后的要求，他提出要和陈铁军拍摄一张合影。在即将就义前，周文雍和陈铁军在监狱铁窗前留下唯一的、珍贵的照片。照片中，周文雍穿着呢子外套，因受伤而变形的右手自然垂落，脚上沉重的镣铐清晰可见，陈铁军披着自己编织的宽大围巾，神情安详。这对革命伴侣肩并着肩，泰然自若、视死如归。



2月6日，他们被押赴广州红花岗。在生命的最后时刻，他们决定将埋藏于心的爱情公布于众。周文雍“将围颈之中转绕其妻颈上，并为之握手；其妻则手持周颈部之绳，使勿缚急。”随后，他们从容就义。为了最崇高的信仰，他们以最优雅的姿态战斗到底，捍卫了最纯洁的爱情、最坚定的信念。

周文雍和陈铁军牺牲后第二天，这张合影被刊登在报纸上。照片上还附上了一句话：“我们过去在一块工作，一直没有结婚，现在我们宣布举行婚礼。”图文在社会上引起了巨大反响。中共广东军委负责人聂荣臻得知此事，极为感慨：“那是刑场上的婚礼啊！”1962年，周恩来在与剧作家谈话中指出，“他们的爱情才是最纯真最高尚

的爱情。革命者是有人情的，是革命的人情。”这是给予这对革命伴侣崇高信仰与贞洁爱情的最佳阐释与总结。